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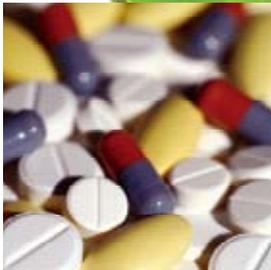


積華

# JIWA BIO-PHARM HOLDINGS LIMITED

## 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7)



# 2009

## 年報

\*僅供識別

# 目錄

公司資料 .....	2
主席報告 .....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
董事會報告 .....	9
企業管治報告 .....	1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22
獨立核數師報告 .....	25
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	27
綜合資產負債表 .....	28
資產負債表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	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	33
財務報表附註 .....	34
五年財務摘要 .....	9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友波先生(主席)  
劉建彤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慶明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蔡秉商先生  
馮子華先生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 公司秘書

朱劍豪先生(FCCA, FCPA)

#### 授權代表

劉友波先生  
劉建彤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馮子華先生(主席)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蔡秉商先生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 薪酬委員會

蔡秉商先生(主席)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馮子華先生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 提名委員會

焦惠標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蔡秉商先生  
馮子華先生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根據公司條例第 XI 部登記之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金鐘道 89 號  
力寶中心  
第 1 座 2904 及 2906 室

#### 核數師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滙中心 26 樓

#### 公司網址

[www.jiwa.com.hk](http://www.jiwa.com.hk)

#### 股份代號

2327

#### 投資者關係

朱劍豪先生(FCCA, FCPA)  
電話：+852 2810 8991  
傳真：+852 2115 9832  
電郵：kelvin-finc-hk@jiwa.com.hk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積華」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或「本期間內」)之業績。

## 行業概覽

### 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中國醫藥行業受青睞

過去一年，儘管國際金融市場動盪多變，中國的醫藥行業依然欣欣向榮，受到國際資本青睞，這充分反映了其獨特的優勢：防禦性較強，由於與人民健康相關，受世界經濟影響較小。為了推動和諧社會，拉動內需，促進新農村建設，中國政府落實推行覆蓋全民的醫療保障體系，這將為中國醫藥市場大幅擴容。可以預期，未來幾年中國醫藥產業將迎來新一輪的快速增長。過去幾年，本集團進一步加強科研、原料生產、製劑生產以及國內外市場的滲透，鞏固綜向整合的產業結構，加快發展自有知識產權。面對如此歷史機遇，集團當能脫穎而出，再上層樓。

## 業績

### 抓緊機遇，銷售急增48.7%

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72,089,000港元，較去年大幅增加48.7%；毛利為208,204,000港元，較去年增加42.6%；扣除出售資產收益計算，本期間之經營溢利同比增長21.3%；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51,522,000港元，同比增加6.8%。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此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派發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前景

### 整合資源，建立獨有的銷售網絡

為迎來國家全民醫保的政策，充分抓緊中國醫藥市場的機遇，本集團已於年內作出了若干相應的業務重組，包括出售經營鐵礦業務的山西省繁峙縣龍昌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權以及收購在中國擁有廣大藥品銷售網絡的雲南積華醫藥物流有限公司(「積華物流」)。日後，積華物流將主力推廣集團代理的進口藥以及自行開發的專科新藥。

隨著中國人均收入上升，生活水平改善，人民對進口藥的需求不斷增加。與此同時，國內藥品生產的成本不斷上升，結合人民幣升值因素，令進口藥品相對競爭力較幾年前有明顯提升。政策層面，國家越來越重視藥品質量層次的差別，令進口藥品往往在價格或招投標方面，能發揮質量優勢。

## 主席報告

集團自一九八七年成立以來，與歐美製藥企業有廣泛合作，憑藉其於歐美的客戶網絡，集團目前積極擴展貿易業務，發掘具市場潛力的歐美藥品，積極與各大藥廠洽商，成為其在中國的代理經銷商；利用整合後的銷售網絡，鞏固網絡優勢，帶動業務以較快速度增長。

### 只爭朝夕，矢志成為醫改政策下的先鋒企業

中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底至四月初分別頒佈了《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醫改的意見》(「醫改」或「意見」)及《醫藥衛生體制改革近期重點實施方案(2009-2011年)》(「方案」)。國務院已明確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度的醫改總投入將達到人民幣8500億元，二零零九年中央財政衛生投入將達人民幣1180億元。醫改中提及未來3年內中央將重點支持2000所縣級醫院(含中醫院)建設，完成中央規劃支持的2.9萬鄉鎮衛生院建設，再改擴建5000所中心鄉鎮衛生院。本集團透過收購積華物流，加強銷售團隊，以最快速度全面撒網，務求令集團的產品滲到每個縣級市以下醫療機構。

方案同時提及國家將建立科學合理的基本藥物目錄遴選機制和保障系統，將基本藥物全部納入醫保藥品報銷目錄。基本藥品目錄的產生將使得各生產商摩拳擦掌，以進入基本藥品目錄為目標，價格競爭是必定會出現的現象。根據基本藥品目錄徵求意見稿，本集團已有7個產品獲納入基本藥品目錄，這些產品可望出現指數式的增長，成為帶動盈利增長的其中一個引擎。

集團近年積極研究降低成本的生產方法，以配合國家醫療衛生公共化、福利性的大方向，為中國人民提供質優價廉的藥品。事實上，集團決定建立自己的藥品原料廠，就是為了減低生產成本、穩定藥品原料供應，目標是以規模效益為產品創造價值。此外，管理層認為必需看準不同客戶群的需要，集中資源，以特色普藥締造競爭優勢。

### 以「創新」為中心思想，帶領集團走向國際市場

業內人士認為，國際醫藥市場的重心將從北美洲轉向亞洲，因為亞洲不僅佔世界總人口的43%，目前人均藥品消費水平大大低於美國及歐洲，蘊藏著巨大的需求潛力。

歐美製藥企業面臨收入下滑，在難以開源的情況下，要在節流上下功夫，中國的醫藥企業如能把握機會，將可在金融海嘯下抓到額外的契機。

面對國內外醫藥市場的發展形態，本集團將以「創新」為中心思想，製造成本優勢，以質優價廉的產品滲透國際市場。長遠而言，面對新興國家的消費市場不斷升級，本集團將加強對新藥的研發，最終以具品質及品牌優勢的特色產品帶領集團走向國際市場。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客戶、商業夥伴、管理團隊及員工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誠摯之謝忱。

主席

劉友波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內，由集團生產及銷售的製劑藥品(「製劑藥品」)佔銷售總額60.5%，由集團銷售的保健品及進口歐洲藥品(「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佔銷售總額17.4%，由集團分銷的藥品(「分銷業務」)佔銷售總額21.6%，由集團生產及銷售的藥品原料(「藥品原料」)則佔銷售總額0.5%。

### 製劑藥品

於本期間內，製劑藥品銷售總額為285,705,000港元，同比增長29.5%；分部業績為47,414,000港元，比對上年度增加3%。扣除去年出售老廠的特殊收益，分部業績實際比對上年增加24.8%。

集團的製劑藥品以抗感染、肌肉骨骼及消化系統類用藥為主，其次是心腦血管、抗抑鬱及精神失調類專科用藥。新藥的銷售在經過以往兩年的市場導入期，現已步入增長階段，「時士太」、「活多史」及「積大本特」的銷售比對上年大幅增加77.2%、95%及126.8%，由於專科新藥的技術含量較高，平均毛利率高達約80%。

此外，集團的其中一個拳頭產品「松泰斯」更錄得102%的銷售增幅。「松泰斯」為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鈉，廣泛用於各種原因導致的肝臟損害、放化療的輔助治療、低氧血症等，此產品榮獲二零零九年度「雲南省著名商標」及「雲南名牌產品」，市場部將於來年全力推動此產品的銷售。

年內，集團推出了四個製劑藥品，包括新一代的骨科產品利塞膦酸鈉、治療消化性潰瘍的硫糖鋁混懸凝膠、抗抑鬱藥氫溴酸西酞普蘭、以及兒童口服抗生素頭孢克洛幹混懸劑。目前，各地招標工作已順利展開，市場反應良好，管理層相信這些新藥將能帶動集團的銷售，並為集團建立專科藥市場的口碑。

除上述四個新產品外，本集團於期內獲得了二類新藥依達拉奉注射液及原料的註冊批件。依達拉奉是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重點新產品，其功效主要為改善急性腦梗塞所致的神經症狀，日常生活活動能力和功能障礙。據研究結果表明，依達拉奉與對照藥療效相當，它能明顯改善腦梗塞引起的神經症狀，其不良反應發生率低，安全性和耐受性好。

根據中國二零零七年中國衛生部年鑒資料顯示，腦血管病的發病率為6.6%，全國估計有超過800萬人患病。腦血管病主要發生於中老年人，其發病率從50歲開始有隨年齡增高趨勢。隨著中國人口老齡化程度不斷增高，老年人比例逐漸增長，腦血管病發病率會越來越高。根據IMS資料統計，二零零七年中國神經保護藥市場銷售額為人民幣19.5億元，二零零八年預計超過人民幣25億元，在所有神經保護藥市場中，神經節苷脂經過13年的銷售與推廣，其市場佔有率居第一位，佔44%的市場份額，而依達拉奉於中國市場使用僅4年時間，市場佔有率已攀升至19%，居第二位。政策環境方面，依達拉奉已進入全國22個省市的地方醫療保險目錄。管理層對依達拉奉的市場前景非常樂觀，此新藥將為集團帶來新的利潤增長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

於本期間內，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的營業額為82,288,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4.4%；分部業績為29,948,000港元，比對上年度下跌9.6%。利潤下跌主要由於匯兌收益受金融海嘯影響而下跌。此外，由集團代理的其中一個產品，更新註冊進度較預期延遲，以致未有足夠存貨供應；註冊工作已於本年度一月份完成，相信銷售將迅速回復升勢。

為掌握醫改帶來的機遇，集團將利用累積多年的歐洲客戶網絡，積極拓展貿易業務，在未來二至三年加快引入歐美暢銷藥品。

### 分銷業務

年內，分銷業務的營業額為102,131,000港元，分部業績為5,610,000港元，此分部業務為新收購項目，主營國內藥品分銷業務，未來的增長動力將來自分銷由集團研發的專科新藥及代理銷售歐美藥品。

藉著銷售團隊的整合，集團將大力加強其銷售網絡，延伸服務領域，提升服務水平，建立快捷高效的現代醫藥物流服務體系。集團的銷售策略是以點帶面，除主要城市外，同時全面覆蓋二、三線城市，並繼續以質素推動品牌價值，以品牌帶動銷售，積極提升股東回報。

### 藥品原料

於本期間內，藥品原料的分部業績錄得9,929,000港元虧損，虧損比對上年增加151.5%，扣除匯兌收益及退稅部份，藥品原料業務的虧損比對上年實際增加23.6%。

原料分部業績持續未能改善，其原因主要是受當地政策影響。隨著中國經濟發展，國家對可持續發展及環保的要求不斷提升。無錫地區受太湖藍藻污染水質影響，令當地政府對不少化工工業園區進行規劃調整。集團原料生產基地因此亦受影響。由於園區規劃的改變，於二零零八年二季度，經與政府磋商，本集團位於江蘇原料廠內的西酞普蘭生產車間需進行搬遷，搬遷工作可望於二零一零年一季度完成。因此，有關項目的FDA出口驗證工作只能推後近一年半，推遲了整體盈利能力。

於本期間內，集團取得了西酞普蘭的GMP證書，進一步促進了西酞普蘭在國內市場以及國外半規範市場的市場開發。集團先後與國內多間大型醫藥企業建立了西酞普蘭原料藥的供貨協定。與此同時，多間半規範市場的代理商紛紛啟動了本集團西酞普蘭產品在該國藥監部門的進口註冊工作。集團更取得第一個無菌原料藥硫酸頭孢匹羅的藥品註冊批件，預計可於二零零九年度獲GMP證書。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隨著集團四個分部業務的進一步整合，各分部之間不再是獨立的運作，而會產生協同效果。這主要體現在：

1. 產品開發能力加強；
2. 生產成本可通過規模化、技術創新及原料與製劑的同步生產而進一步下降；
3. 國內市場網絡能盡快擴編，深入縣級市場，充份搶佔新醫改帶來的市場擴容空間；
4. 國際市場的持續開發，增加銷售，減少對單一市場依賴的風險。

這些競爭優勢，將在未來一段時間為集團帶來強勁的銷售及利潤增長。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42,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0,800,000港元)，當中約6.1%以港元列值，77%以人民幣列值、6%以美元列值、10.7%以歐元列值及0.2%以澳門元列值。去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因是提撥更多現金資金作業務擴充及項目發展。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224,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89,600,000港元)，當中約175,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19,500,000港元)經已動用(包括約115,500,000港元為長期銀行貸款、約36,300,000港元為短期銀行貸款，而餘額約23,900,000港元則為相關銀行向獨立第三方發出之信用狀)。長期銀行貸款增加，主因是投資重點研發項目、在江蘇成立藥物原料廠房以及收購中國分銷業務。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224,400,000港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計算之銀行信貸額，相等於約13,800,000港元。已動用銀行信貸約175,700,000港元，其中包括以人民幣計算之銀行借貸，相等於約13,800,000港元。

#### 利率風險

本期間內，管理層以美元貸款取代人民幣貸款，以降低利息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約為23%(二零零八年：約18%)，比率乃按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約151,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91,500,000港元)除以本集團資產總值約65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506,200,000港元)計算。負債比率上升，主因是投資研發項目、在江蘇成立藥物原料廠房以及收購中國分銷業務。

####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自歐洲國家進口材料產生之若干應付票據乃以歐元列值，故本集團須面對外幣風險。管理層已以若干以歐元列值之應收賬款進行對沖，以減低外幣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在信貸風險管理方面採取務實之策略。新客戶一般不獲授予信貸，而本集團會監察客戶之付款情況，以協助釐定信貸限額及控制應否作出新銷售付貨。本集團之銷售員工及營銷代理定期造訪客戶以推廣本集團之產品，同時亦會更新客戶信譽之資料。銷售員工及營銷代理之酬金架構乃為符合維持強健之信貸風險管理系統之目標而設計。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收購技術專門知識	2,972	7,19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7,192	3,023
	<hr/>	<hr/>
	10,164	5,930

本集團有關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5,000

資本承擔之資金預計來自本集團之內部資源。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二零零八年：無)。

###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約14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85,700,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為140,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3,600,000港元)之資產作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任何非本集團旗下公司提供任何形式之擔保，亦毋須就任何須作出或然負債準備之重大法律程序負上責任。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年度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27至94頁之財務報表。

### 股本

本公司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儲備

本公司未計股息前之股東應佔溢利約5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48,300,000港元)已轉撥至儲備。有關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之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842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個別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計劃。本公司亦可能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本年度本公司在任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劉友波先生(主席)  
劉建彤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慶明女士

### 非執行董事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蔡秉商先生  
馮子華先生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1)條規定，每位董事須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規定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有三分之一(或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輪值退任。因此，劉建彤先生及蔡秉商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6(2)條規定，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任何如此獲委任之董事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為止，而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因此，焦惠標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劉友波先生、劉建彤先生及陳慶明女士分別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計初步任期為三年，其後每次續期一年。

焦惠標先生、蔡秉商先生、馮子華先生及薛立財先生分別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服務合約由委任起每次續期一年。薛立財先生已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本集團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不得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年度年結時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權益及短倉登記冊所示，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於該日在任之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權益如下：

#### 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持有之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劉友波	97,878,000 (附註1)	119,370,000 (附註2)	840,000,000 (附註4)	1,057,248,000	65.87%
劉建彤	28,650,000 (附註1)	—	105,000,000 (附註5)	133,650,000	8.33%
陳慶明	44,370,000 (附註1)	937,878,000 (附註3)	75,000,000 (附註6)	1,057,248,000	65.87%

附註：

1. 該等股份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名義登記(彼等均為實益擁有人)。
2. 75,000,000股股份由陳慶明(劉友波之配偶)全資及實益擁有之MINGS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44,370,000股股份則由陳慶明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3. 840,000,000股股份由劉友波(陳慶明之配偶)全資及實益擁有之LAUs Holding Co. Ltd. 持有，而97,878,000股股份由劉友波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4. 該等股份由LAUs Holding Co. Ltd. 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友波持有。
5. 該等股份由WHYS Holding Co. Ltd. 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建彤持有。
6. 該等股份由MINGS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慶明持有。

#### 相關股份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述者外，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所示，或依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者，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之董事)，以及為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提供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專家或顧問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止，其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之面值、授出日期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為160,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在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批准更新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初步合共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而其後倘獲更新，則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之結餘 購股權數目	年內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年內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已註銷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日期
<b>執行董事</b>									
劉建彤	二零零八年四月 十四日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	—	15,000,000	—	—	15,000,000	0.18	—
<b>顧問/僱員</b>									
總計	二零零七年十一 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5,000,000	—	—	—	5,000,000	0.30	—
			5,000,000	15,000,000	—	—	20,000,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按代價1港元授出。購股權為非上市。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1股股份之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知會，彼等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

### 已發行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LAUs Holdings Co. Ltd.	實益擁有人	840,000,000	52.34
MINGS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4.67
WHYS Holding Co. Ltd.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0	6.54

### 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之若干關連人士交易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之定義，其詳情載於下文。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如適用)。

### 持續關連交易

#### (1) 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積華國際有限公司(「積華國際」)與積華投資有限公司(「積華投資」)訂立雅賓利租賃協議及力寶租賃協議。積華國際亦與劉友波先生(「劉先生」)訂立羅便臣租賃協議。積華投資由劉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全資擁有。劉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兼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劉先生及積華投資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協議內容概述如下：

#### (i) 雅賓利租賃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
業主	:	積華投資
租客	:	積華國際
物業	:	香港雅賓利道1號雅賓利大廈21樓A1室(亦稱為C室)及4樓(第5層停車場)21號泊車位，總樓面面積約201平方米
年期	:	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包括首尾兩日)
年租	:	1,176,000港元(每月98,000港元)
付款方法	:	於各曆月首天按月以現金預繳

## 董事會報告

### (ii) 羅便臣租賃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
業主	:	劉先生
租客	:	積華國際
物業	:	香港羅便臣道9號薈萃苑22樓A室及4樓7號泊車位，總樓面面積約215平方米
年期	:	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包括首尾兩日)
年租	:	696,000港元(每月58,000港元)
付款方法	:	於各曆月首天按月以現金預繳

### (iii) 力寶租賃協議

協議日期	:	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
業主	:	積華投資
租客	:	積華國際
物業	: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9樓4室，總樓面面積約150平方米
年期	:	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包括首尾兩日)
年租	:	780,000港元(每月65,000港元)
付款方法	:	於各曆月首天按月以現金預繳

根據雅賓利租賃協議、羅便臣租賃協議及力寶租賃協議之租金總額將受下列每年上限所規限，並不得超出有關上限：

- (a)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534,000港元；
- (b)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652,000港元；及
- (c)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105,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2) 買賣協議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日，本公司就本公司擁有70%之附屬公司昆明積大製藥有限公司(「昆明積大」)與雲南醫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南醫藥」，昆明積大之主要股東)進行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取得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豁免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由於該等交易將於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故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與雲南醫藥訂立新協議。

雲南醫藥本身擁有遍佈中國市場之分銷網絡。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可利用雲南醫藥之分銷網絡以打入中國市場而毋須作出重大資本投資，故進行該等交易對本集團有利。

昆明積大與雲南醫藥進行之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上限金額將不會超過9,500,000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a) 於本公司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
- (c) 按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之條款及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給予確認。

### 關連交易

#### (1) 購入積華醫藥化工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Jiwa Development Co. Ltd. (「JDL」)(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董事劉友波先生及劉建彤先生(「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JDL同意購買1,000股積華醫藥化工有限公司(「積華醫藥化工」)普通股，相當於積華醫藥化工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9,659,000港元。

賣方為本公司董事，故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 (2) 認購Vital Element股份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JDL(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認購200股Vital El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Vital Element」)普通股，現金代價為2,000,000港元。Vital Element由基因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基因港」)及JDL分別擁有78.9%及21.1%。於股份轉讓完成後，JDL及基因港將分別擁有Vital Element註冊資本之25%及75%權益。

基因港擁有Base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擁有60%之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0%。根據上市規則，基因港為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基因港與JDL擬進行之交易為上市規則所指之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固定資產

年內，本集團就本集團廠房以約29,100,000港元收購物業，並以約5,600,000港元收購機器、傢俬、裝置及設備。該等收購及固定資產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內，有關本集團屬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	
	總銷售百分比	總採購百分比
最大客戶	19.4%	
五大客戶合計	54.4%	
最大供應商		18.2%
五大供應商合計		41.9%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94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為其中國僱員參與中國市政府成立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有關上述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r)。

## 董事會報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百分比高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 核數師

均富會計師行之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有關重新聘任本公司來年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20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已在背頁填妥或另行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26樓。

代表董事會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建彤**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有效管理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做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原則所著重之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保障股東及利益相關團體之權利、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妥善管理公司資產。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所載之企管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本身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 董事會

###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之組成乃為確保同時擁有進行本公司業務及行使獨立判斷時所需之技巧及經驗。

於本期間內，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分別於管理、會計及金融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等之簡歷及其於董事會之關係分別載於本年報第22頁至第23頁。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出席率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劉友波先生(主席)	3/4
劉建彤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3/4
陳慶明女士	4/4
<b>非執行董事</b>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3/3
蔡秉商先生	4/4
馮子華先生	4/4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1/1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擁有會計及金融專業人士。彼等致力就本公司之穩定經營及發展為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彼等亦進行監督及協調工作，以保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利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而發出之書面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之運作

董事會監察本集團之策略性發展，並釐定本集團之目標、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亦監督及控制營運及財務表現，務求達到本集團之策略目標。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及時獲得本集團相關之業務文件及有關資料。所有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亦可在彼等需要時，向外部法律顧問及其他專業人士尋求獨立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本集團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有關方面之事務。董事會已授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運作。

於本期間內，董事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討論及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審閱財務表現及其他需要董事會決策之重要事宜。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友波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主要負責董事會之管理。劉建彤先生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獲授權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以及實施獲批准之策略以完成整體業務目標。

###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一年或直至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以較早者為準)。

### 董事酬金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披露。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政策、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以及審閱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花紅結構、公積金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並作出建議。委員會須就其提議及推薦建議與主席磋商，並可於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蔡秉商先生、馮子華先生及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蔡秉商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期間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個別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蔡秉商先生	1/1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1/1
馮子華先生	1/1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營運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應付董事之薪酬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 15 內。

###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披露。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有關董事會成員委任、續聘及連任計劃之相關事宜。提名委員會有責任就董事會之董事職位按候選人之品格、資格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資歷考慮及評核有關人選。

於本期間內，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蔡秉商先生、馮子華先生及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焦惠標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個別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1/1
蔡秉商先生	1/1
馮子華先生	1/1

###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部核數師之委聘及審閱由外部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核數職能，包括該等非核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須支付核數師均富會計師行以下薪酬：

服務性質	千港元
核數服務	650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蔡秉商先生、馮子華先生及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馮子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相關之專業資格及會計專業知識。本委員會成員中並無本公司前任或外聘核數師之成員。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監督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本公司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條文之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各個別成員之出席率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馮子華先生	2/2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1/1
蔡秉商先生	2/2
薛立財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停任)	1/1

### 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財務資料並作出解釋，以協助董事會評估本公司之財務狀況。

董事會確認其須對本公司之年報及中期報告、上市規則規定作出之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財務披露、向監管機構發出之報告以及按法定要求須予披露之資料中作出均衡、清晰及明白之評審。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本公司核數師均富會計師行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25至2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進行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成效之檢討，當中涵蓋所有主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執行董事

**劉友波先生**，71歲，本集團主席、執行董事兼創辦人之一，負責規劃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方向及企業策略，於企業管理方面積逾二十七年經驗。

劉先生亦為中國僑商聯合會常務理事、中國企業家協會理事、雲南省僑商會副會長、中國僑商投資企業協會創會會員、雲南省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雲南省歸國華僑聯合會顧問、雲南海外經濟合作促進會顧問、雲南海外聯誼會理事、雲南海外交流協會理事及昆明醫學院名譽教授。劉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於一九八一年取得工程哲學碩士學位。

**劉建彤先生**，39歲，本集團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一九九三年協助成立昆明積大。自一九九三年起參與成立並管理昆明積大、江蘇積華靈大製藥有限公司（「江蘇積華靈大」）、雲南積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積華生物科技」）及積華物流，一直負責本集團的國際合作、貿易、研究及開發、銷售及市場推廣等工作。劉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二年獲曼徹斯特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三年獲新特蘭大學頒授理學（醫藥研究）學士學位。劉先生乃本集團主席劉友波先生及陳慶明女士之兒子。

**陳慶明女士**，68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創辦人之一，協助創辦本集團及一直參與本集團的國際貿易、市場推廣及財務管理工作。於企業管理積逾二十五年經驗。陳女士乃本集團主席劉友波先生之妻子。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焦惠標先生**，62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焦先生為資深之新聞從業員，於新聞界擁有逾40年經驗。彼曾為記者、編輯、重點新聞編輯、本地新聞編輯、助理總編輯、報章社論作者及「一國兩制研究中心」高級研究主任。焦先生現為香港「文匯報」助理總編輯。焦先生曾為「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創會司庫及該會第二任主席。於二零零八年「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重選新任委員會成員時，彼獲委任為副秘書長兼司庫。彼亦擔任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秉商先生**，61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曾於南洋商業銀行及中南銀行（香港分行）出任高級管理人員。於一九八六年獲香港理工學院頒授商業學（銀行）高級證書。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馮子華先生**，52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及香港一家會計公司之董事。彼於香港之審核、稅務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積逾二十四年豐富經驗。馮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華人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彼亦獲委任為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及新資本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該等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

**朱劍豪先生**，46歲，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朱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盟本集團，現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職務。朱先生於核數、司庫、財務會計及企業財務顧問方面積逾二十二年經驗。朱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朱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馮朴純女士**，36歲，昆明積大研發行政總監，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盟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新產品研發及政府事務工作。馮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獲得北京郵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六年獲得河北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馮女士具有逾十三年的新藥研發經驗，從事管理工作八年。馮女士兼任中國價格協會理事。

**黃菁**，36歲，昆明積大財務部高級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集團。黃女士持化學工程及電算化會計雙學歷，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工科學士學位。從業16年，曾於大型國際企業任職，並多次榮獲優秀管理人員獎勵。有助理工師、會計師職稱，並持高級會計師職稱合格證書。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以及國際註冊內審審計師協會會員。

**李鴻翔先生**，56歲，昆明積大副總經理，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加盟本集團，現主管本集團的生產及GMP管理職能。李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於製藥行業積逾二十四年經驗。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雲南廣播電視大學化工機械專業，以及於二零零一年修畢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研修中心工商管理高級研修。

**李鈞陶博士**，63歲，本集團資深副總裁(企業拓展)。李博士在藥品及保健品市場開發、生物科技及蛋白質療法藥物臨床研究方面積逾二十多年經驗，曾受聘於加拿大保寧(Boehringer Mannheim)大藥廠(一間位於加拿大之德國製藥集團大型附屬公司)及美國雅培(Abbott Laboratories)大藥廠為市務經理。在二零零七年加入積華集團前，他曾擔任香港大學中醫學院助理院長，以及曾於本港多家生物醫藥公司擔任科研總監、行政總裁及營運總監。李博士持法國里昂大學專科博士學位及加拿大蒙特婁爾麥基爾大學生化學哲學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林芸生先生**，37歲，雲南積華醫藥物流有限公司市場推廣總監，於二零零零年加盟本集團，於醫藥行業積逾十五年推廣、管理工作經驗。林先生持有華南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春霞女士**，47歲，昆明積大質量總監，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現主管本集團品質保證部門。具有十二年藥品檢驗工作經驗及十一年醫藥企業品質管制工作經驗。彼曾任職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藥品生物製品檢定所。劉女士乃職藥劑師及高級職業經理，並曾獲中國政府機關頒贈多個獎項，包括中國國家科學進步二等獎及中國衛生部醫藥衛生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一九八三年，劉女士獲雲南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

**羅冬梅女士**，40歲，昆明積大董事長行政助理兼營業總監。羅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加盟昆明積大，彼擁有工科學士學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具有十八年醫藥企業的工作經驗，從事製藥企業的生產、質量控制、銷售、採購及行政工作。

**馬澤文先生**，40歲，積華物流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從醫六年，於醫藥行業積逾十二年工作經驗。馬先生持有上海交通大學臨床醫學專業本科學歷，馬先生亦持有上海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石文輝先生**，34歲，本集團會計經理。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現負責本集團會計職務。石先生於財務會計積逾十五年經驗。石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石先生持英國林肯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愛爾蘭國立大學會計碩士學位。

**王昌文先生**，41歲，江蘇積華靈大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加盟本集團，為昆明積大工程部高級經理。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上海市華東化工學院，具工學士學位及醫藥工程師職稱。王先生具有逾十九年醫藥企業設備、工程管理方面的經驗。

**徐信芳女士**，48歲，昆明積大生產部高級經理，於製藥行業積逾二十二年經驗，一九九四年加盟本集團，現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生產部。徐女士持瀋陽藥科大學理學士學位。

**余旗先生**，43歲，昆明積大市場推廣總監，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於醫藥行業積逾十六年經驗。余先生持有第二軍醫大學醫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余先生亦持有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核數師報告



Member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Ltd

致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刊於第 27 至 94 頁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和公平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並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 90 條之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之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進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取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並真實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均富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13 樓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472,089	317,429
銷售成本		(263,885)	(171,425)
毛利		208,204	146,004
其他收入	7	7,854	21,878
銷售開支		(78,079)	(39,492)
行政費用		(59,720)	(51,605)
其他經營支出		(4,552)	(2,585)
經營溢利		73,707	74,200
融資成本	8	(4,545)	(4,60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143)	(18)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69,019	69,577
所得稅開支	10	(5,682)	(11,472)
年內溢利		63,337	58,105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	51,522	48,255
少數股東權益		11,815	9,850
年內溢利		63,337	58,105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12	16,050	16,050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13	3.21 仙	3.07 仙
攤薄	13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41,629	168,875
土地使用權	17	29,059	22,830
在建工程	18	9,950	42,8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	19,839	12,98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	—	26,874
商譽	22	9,066	978
無形資產	23	5,231	593
其他應收款項	26	15,291	—
遞延稅項資產	31	3,930	3,469
		<b>333,995</b>	<b>279,41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	71,662	57,962
應收賬款及票據	25	135,766	101,473
土地使用權	17	935	6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46,781	23,38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6	13,544	19,651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	36	—	2,878
可收回稅項		—	5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6,4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42,420	20,774
		<b>317,508</b>	<b>226,811</b>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8	36,343	49,706
應付賬款及票據	29	76,379	55,0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17,610	15,812
應付稅項		3,764	3,284
		<b>134,096</b>	<b>123,80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3,412</b>	<b>103,004</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517,407</b>	<b>382,415</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8	115,528	41,826
遞延稅項負債	31	6,421	—
		<b>121,949</b>	<b>41,826</b>
<b>資產淨值</b>		<b>395,458</b>	<b>340,589</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2	16,050	16,050
儲備	33	320,431	278,891
		<b>336,481</b>	294,941
少數股東權益		<b>58,977</b>	45,648
<b>權益總額</b>		<b>395,458</b>	340,589

劉友波  
董事

劉建彤  
董事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9	82,380	82,380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	86,650	62,171
應收股息		—	26,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6,4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	102
		<b>93,120</b>	88,273
<b>流動負債</b>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9	2,077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	3
應付稅項		—	58
		<b>2,080</b>	61
<b>流動資產淨值</b>		<b>91,040</b>	88,212
<b>資產淨值／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73,420</b>	170,592
<b>權益</b>			
股本	32	16,050	16,050
儲備	33	157,370	154,542
<b>權益總額</b>		<b>173,420</b>	170,592

劉友波  
董事

劉建彤  
董事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69,019	69,577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259)	(290)
利息支出	4,545	4,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10	11,937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	1,285	1,353
土地使用權攤銷	760	773
無形資產攤銷	1,199	1,998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54	(7,80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收益	(2,641)	—
陳舊存貨減值準備	705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90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3	18
	<b>87,820</b>	83,075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b>		
存貨減少／(增加)	4,527	(18,921)
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635)	(31,758)
存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3,891)	(1,46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6,107	(5,938)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增加	—	(2,878)
應付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31,153)	23,132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	(9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8,237)	6,326
	<b>34,538</b>	51,474
<b>經營之現金流入淨額</b>		
已付香港利得稅	(4,765)	(1,316)
已付香港境外稅項	(4,396)	(5,701)
退回香港境外稅項	3,448	—
	<b>28,825</b>	44,45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4,872)	(8,791)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111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支付款	—	(436)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	6,194	—
39 在建工程付款	(11,526)	(37,011)
收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付款	—	(25,156)
收購無形資產付款	(5,817)	—
投資聯營公司付款	(7,000)	(13,000)
收購附屬公司	(7,349)	—
38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6,400)	—
已收利息	259	290
	<b>(36,511)</b>	(82,993)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		109,854	102,709
償還銀行貸款		(61,464)	(71,76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10,710
發行股份開支		—	(5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少數股東權益		—	8
已付利息		(4,545)	(4,605)
已付股息		(16,050)	(6,420)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7,795</b>	30,57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換算差額		20,109	(7,96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7	1,542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0,774</b>	27,192
		<b>42,420</b>	20,77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撥入盈餘	一般儲備基金	企業發展基金	換算儲備	重估調整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撥派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5,000	52,609	2,000	547	57	7,775	(320)	2,830	1,084	6,000	150,523	228,105	39,833	267,938
換算差額/於權益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12,997	—	—	—	—	—	12,997	3,952	16,949
年內溢利	—	—	—	—	—	—	—	—	—	—	48,255	48,255	9,850	58,105
年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12,997	—	—	—	—	48,255	61,252	13,802	75,05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附註32及34)	350	12,282	—	—	—	—	—	—	(1,922)	—	—	10,710	—	10,710
發行紅股時發行普通股	10,700	(10,700)	—	—	—	—	—	—	—	—	—	—	—	—
發行股份開支	—	(59)	—	—	—	—	—	—	—	—	—	(59)	—	(59)
成立附屬公司產生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	—	8	8
附屬公司股本增加產生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	—	—	2,813	2,813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附註14及34)	—	—	—	—	—	—	—	—	1,353	—	—	1,353	—	1,353
已付上年度股息(附註12)	—	—	—	—	—	—	—	—	—	(6,000)	(420)	(6,420)	—	(6,420)
已宣派及應付予少數股東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10,808)	(10,808)
撥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	—	—	—	16,050	(16,050)	—	—	—
轉撥至儲備	—	—	—	4,235	—	—	—	—	—	—	(4,235)	—	—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50	54,132	2,000	4,782	57	20,772	(320)	2,830	515	16,050	178,073	294,941	45,648	340,589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16,050	54,132	2,000	4,782	57	20,772	(320)	2,830	515	16,050	178,073	294,941	45,648	340,589
換算差額/於權益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6,100	—	—	—	—	—	6,100	1,514	7,614
年內溢利	—	—	—	—	—	—	—	—	—	—	51,522	51,522	11,815	63,337
年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6,100	—	—	—	—	51,522	57,622	13,329	70,951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附註14及34)	—	—	—	—	—	—	—	—	1,285	—	—	1,285	—	1,285
應佔於年內成為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收購後虧損	—	—	—	—	—	—	—	—	—	—	(1,317)	(1,317)	—	(1,317)
已付上年度股息(附註12)	—	—	—	—	—	—	—	—	—	(16,050)	—	(16,050)	—	(16,050)
撥派末期股息(附註12)	—	—	—	—	—	—	—	—	—	16,050	(16,050)	—	—	—
轉撥至儲備	—	—	—	3,103	—	—	—	—	—	—	(3,103)	—	—	—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6,050	54,132	2,000	7,885	57	26,872	(320)	2,830	1,800	16,050	209,125	336,481	58,977	395,458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中環金鐘道 89 號力寶中心第 1 座 2904 及 2906 室。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醫藥及健康護理產品之研究、製造、銷售及貿易。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有製造廠房，並主要於中國進行銷售。

第 27 至第 94 頁之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批准刊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2. 採納新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經修訂)                      財務資產重新分類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於此等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下列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修訂)	借款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經修訂)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經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 27 號(經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經修訂)	以股份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業務合併 <sup>2</sup>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採納新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財務工具：披露 — 改善財務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內含衍生工具及財務工具重估：確認及計量 — 內含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衍生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sup>6</sup>
多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年年度改進 <sup>7</sup>	
多項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年度改進 <sup>8</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完結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所收取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sup>7</sup> 除特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註明外，一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8</sup> 除特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註明外，一般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上述所有公告將於公告生效日期後開始之首個期間之本集團會計政策內採納。

在該等新準則及詮釋中，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呈列預期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構成重大變動。此修訂影響擁有人權益變動之呈列方式，並引入綜合收入報表。本集團可選擇以列有小計之單一詳盡收入報表或以兩份獨立報表(首先為獨立收入報表，隨後為綜合收入報表)呈列收支項目及其他綜合收入組成部份。此修訂本不會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業績，惟將導致額外披露事項。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經營分部可能會導致新或經修訂披露事項。董事正在識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所界定須予申報之經營分部。

董事現正評估其他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迄今為止，董事初步認為首次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a) 編製基準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所用之重大會計政策概述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除若干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外，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計量基準詳見下文之會計政策。

務請注意，編製財務報表時會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此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之最深切瞭解及判斷而作出，實際業績最終可能會與該等估計有異。涉及大量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其活動獲取利益之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入賬。

業務合併(合併實體受共同控制除外)採用收購法入賬，當中涉及重估於收購當日收購之附屬公司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包括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不論該等資產及負債於收購前是否已計入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初步確認時，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其公平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並以此作為本集團依據其會計政策進行隨後計量之基準。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除非該項交易有證據證明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按結算日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由本集團擁有且並非本集團財務負債之股本權益應佔附屬公司之損益及資產淨值部份。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c) 附屬公司(續)

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損益於綜合損益表獨立呈列為本集團之業績分配。倘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超逾少數股東所佔附屬公司權益之權益，則超額部份及適用於少數股東之進一步虧損乃分配予少數股東權益，惟以少數股東具有約束責任及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為限。否則，該等虧損會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倘該附屬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該等溢利僅於收回本集團過往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後，方始分配予少數股東權益。

###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但並不屬於附屬公司或於合資企業之投資之實體，通常附有20%至50%具投票權之股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最初按成本確認，其後則使用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列賬，並於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內就收購後變動而調整，惟分類作持作銷售(或計入分類作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之聯營公司除外。綜合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收購後年度除稅後業績，其中包括年內確認有關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任何商譽減值虧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時，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聯營公司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額外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已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值之一部分之本集團之長期權益。

收購成本超逾於收購日期所確認之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金額則確認為商譽。收購成本按交易日期特定資產、所招致或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總值，連同投資直接產生之任何成本計量。

商譽計入投資之賬面值內，並作為部份投資以評定是否出現減值。應用權益法後，本集團決定是否必須就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證明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減值。倘本集團識別有關跡象，則本集團會計算減值金額，即該聯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見附註3(j))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逾收購成本之金額，於重新評估後，在決定與收購投資相關之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時，則立即於損益表中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d)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抵銷。除非有關交易可提供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倘該聯營公司就類似交易或類似情況之事件所使用之會計政策有別於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於本集團應用權益法使用該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如有必要則會作出調整，使該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聯營公司之業績入賬。

### (e)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按照交易當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於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結算此類交易所產生之外匯盈虧，與於結算日重新換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交易，乃分別於損益表確認。

以公平值入賬且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通行之匯率重新換算，並作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份呈報。以外幣計值且以歷史成本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換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外國業務所有原以不同於本集團呈報貨幣呈列之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折算為港元。資產及負債均以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與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報告期之平均匯率折算為港元，惟匯率並無大幅波動。該步驟產生之任何差額均須自權益內之匯兌儲備內處理。收購外國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該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換算外國實體投資淨值、借貸及用作對沖該等投資之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之其他匯兌差額均計入股東權益。出售外國業務時，此等匯兌差額乃作為銷售盈虧之一部份於損益表內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f)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已扣除回扣及折扣之銷售貨品及服務公平值。只要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收益確認如下：

銷售貨品乃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轉移予客戶後確認。通常為交付貨品及客戶收取貨品之時。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承包費收入於承包有效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股息於已設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 (g) 商譽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之會計方法載列於附註3(d)。

商譽指業務合併或投資成本超逾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之差額。業務合併之成本按本集團所得資產、所產生或承擔負債或所發行股本工具於交換日期之公平值，加上任何直接因業務合併或投資而產生之成本之總額計量。

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超逾業務合併成本之金額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

倘其後出售附屬公司，計算出售盈虧金額時會計入已撥充資本之商譽之應佔金額。

### (h)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研發活動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使用年限有限之無形資產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使用年限有限之無形資產會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作攤銷準備。

使用年限無限之無形資產會按成本減任何往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誠如下文附註3(j)所述，無形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無形資產一旦可供使用即開始攤銷。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h)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研發活動(續)

####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之相關成本於其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支銷。如符合以下準則，項目開發階段直接應佔之成本(有關設計及測試新產品或改良產品者)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證明潛在產品作內部使用或銷售均在技術上可行；
- (ii) 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ii) 證明本集團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v) 該無形資產可透過內部使用或銷售產生可能未來經濟利益；
- (v) 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該無形資產；及
- (vi)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直接成本包括開發時所產生之僱員成本，以及相關間接成本之適當部份。內部產生之產品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資產根據與外購無形資產相同之其後計量方法計量。

所有其他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收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期使用年限按下列年率把其成本攤銷：

樓宇	20-50年
汽車	3年
廠房及機器	5-1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於各結算日會審閱資產之剩餘價值、折舊方法及使用年限，並於適當時進行調整。

報廢或出售產生之盈虧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表確認。

倘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方會將往後之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會於其產生之財政期間內在損益表扣除。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j) 非財務資產減值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均須進行減值測試。

不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商譽及使用年限無限之其他無形資產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一次。所有其他資產均於有跡象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即時確認減值虧損為開支；除非有關資產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會根據該政策而視作重估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可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有風險之評估。

為評估減值，倘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並非大致上獨立於該等其他資產，可收回金額乃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某些資產單獨作減值測試，而某些資產則以現金產生單位層級作測試。商譽會特別分配至預期受惠於相關業務合併協同效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為商譽就內部管理而言受監控之本集團內最低層次。

就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商譽)而確認之減值虧損，初期乃計入商譽之賬面值。任何餘下之減值虧損則按比例自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中扣除，惟資產之賬面值將不會減少低至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值(如可釐定)之數額除外。

商譽之減值虧損(包括於中期期間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倘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所用之估計有利改變，而資產賬面值並無超逾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可能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則撥回該資產之減值虧損。

### (k) 租賃

倘本集團決定一項安排(由一項或一連串交易組成)賦予權利於協定期限內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有關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有關決定乃按安排性質之評估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以法定形式租賃訂立。

#### 租賃予本集團之資產之分類

當租賃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本集團，本集團以租賃持有之資產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並無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本集團之租賃會分類為經營租賃。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k) 租賃(續)

####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支付之款項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惟倘另一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之模式則除外。所獲租約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總租金淨額之一部份。或然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乃指為收購土地使用權／租賃土地而支付之預付款項。該等款項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租期以直線法計算。

### (l) 財務資產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外之財務資產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中包括應收賬款、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管理層會依據購入該財務資產之目的，於初步確認時確定其種類，並於獲准許及適當時在每個報告日重新評估此分類。

所有財務資產僅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一方時確認。按慣例購買之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財務資產會以公平值計量，而倘投資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則另加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倘收取投資所產生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或被轉讓，且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已經轉移，即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於各結算日，財務資產均須進行審閱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有任何有關證據存在，則減值虧損乃按財務資產之分類釐定及確認。

####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金額付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經考慮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計算，且包括屬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一部份之費用。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財務資產(續)

#### (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未符合資格包含於任何其他財務資產類別之非衍生財務工具乃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此類別之所有財務資產於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惟貨幣財務資產減值虧損及外匯盈虧除外，直至財務資產被終止確認，屆時過往於權益確認之累計盈虧將轉至損益表。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於損益表中確認。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投資而言，倘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而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則於初步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 財務資產之減值

於各結算日，財務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者除外)會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有任何客觀減值證據。

個別財務資產之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到期未付利息或本金款項；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嚴重或長時間跌至低於其成本。

有關一組財務資產之虧損事項包括顯示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跌幅之可觀察數據。該等可觀察數據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債務人之付款狀況，以及與本集團資產拖欠情況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出現逆轉。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財務資產(續)

####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倘任何有關證據存在，則減值虧損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

####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倘有客觀憑證證明貸款及應收款項已產生減值虧損，虧損金額則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用以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之差額計量。虧損金額於減值出現之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其後期間減少，而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撥回，惟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財務資產之賬面值超越若無於減值撥回日期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出現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

#### (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減少已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金額須自權益內移除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虧損。該金額按資產之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及現行公平值之差額，減過往於損益表中確認之資產之減值虧損。

分類作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投資之撥回並無於損益表確認。其後之公平值增加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倘其後出現之公平值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出現之事件相關，則撥回債務證券之減值虧損。於此等情況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

#### (iii) 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減值虧損之金額按財務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該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中期期間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按成本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建造成本(包括直接原料、勞工、外包費、利息開支、間接成本)及令生產設備達致其目前情況之廠房及機器之成本。

當建造或安裝完成時，在建工程之相關成本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確認。

### (n)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而在建工程及製成品之成本則包括直接原料及適當之間接開支部份。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適用銷售開支計算。

###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

### (p) 所得稅之會計方法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本期或以往報告期(且於結算日尚未支付)，向稅務當局繳納稅金之責任或來自稅務當局之索償。其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按其有關財政期間之適用稅率及税法計算。本期稅項資產或負債之所有變動確認為損益表中稅項開支之一部份。

遞延稅項乃按於結算日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稅基之暫時差異以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倘可能出現可供動用之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務抵免，則就所有可結轉之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以及其他未動用稅務抵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交易之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暫時差異對應課稅或會計損益無影響，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及暫時差異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另作別論。

遞延稅項乃不作貼現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之稅率計算，惟該等稅率於結算日須為已實施或大部份實施。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變動於損益表確認，而倘與直接扣除自或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則於權益中確認。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q)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任何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交易成本會自股份溢價中扣除(減去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惟以權益交易直接應佔之增加成本為限。

### (r) 退休福利成本及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之退休福利乃透過定額供款計劃提供。

####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對象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為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在作出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於中國之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中國有關當地市政府管理之國家資助退休計劃(「中國退休福利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對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僱主供款」)。中國退休福利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福利，而本集團於作出僱主供款後無須進一步承擔實際退休金款項或其他退休後福利。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規則應支付時在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於累計予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於截至結算日前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之年假之估計負債會予以準備。

不能累積之補假(如病假及分娩假期)，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s)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

所有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歸屬之股份付款安排於財務報表確認。本集團為其僱員設立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補償計劃。

所有為換取授予以股份支付補償之僱員服務乃按其公平值計量。此乃參考所獲購股權多少而間接釐定。其價值於授出日期評值並排除一切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s)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續)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補償於損益表確認為開支，而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則相應調高。如歸屬期或其他歸屬條件適用，則按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最佳估計於歸屬期確認開支。作出有關預期變成可行使購股權之數目之假設時，會將非市場歸屬條件納入考慮。如有跡象顯示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與原估計有出入，則於其後修訂估計。如最終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少於原估計，則不就往期確認之開支作出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到期時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t) 財務負債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財務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票據合約一方時確認。所有與利息相關之支出均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開支。

財務負債於負債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停止確認。

倘現有財務負債由同一貸款人按大為不同之條款提供之另一筆借貸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獲大幅修改，則該等交換或修改被視為停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差額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之間之任何差異則於借貸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表確認。

借貸乃劃分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結算負債之期限延遲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則作別論。

####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則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u) 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如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可能導致須以經濟效益之資源外流履行義務，並可就作出可靠之估計時，本集團便會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義務所需支出之現值計列準備。

所有準備會於各結算日審閱，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現時之最佳估計。

如經濟效益外流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有關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本集團之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或然負債乃於將購買價分配至業務合併中購入資產及負債之過程中確認。或然負債於收購當日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則按於上述相關準備中將予確認之金額與初步確認之金額減任何累計攤銷(如適當)兩者之較高者計量。

### (v) 借貸成本

建造任何合資格資產時產生之借貸成本均於須完成及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時資本化。合資格資產乃需要長時間準備以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w) 關連人士

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以下人士被視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

- (i) 該人士能直接或間接地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控制本集團，或於作出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時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人士受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為本集團為合營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為該人士之直系家屬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人士為(i)項所述人士之直系家屬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人士乃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直系家屬成員指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人士。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x)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業務分類為首要報告方式，而地區分類為次要報告方式。

就業務分部報告而言，未分配成本包括公司開支，以及無法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可呈報分部之其他開支。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並主要剔除公司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並剔除稅項及若干公司借貸等項目。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包括透過購入附屬公司進行收購而產生之添置項目。

就地區分部報告而言，收益按客戶所在國家歸類，而總資產及資本開支則按資產所在地歸類。

### (y) 金融擔保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乃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條款如期付款時，發行者(或擔保人)需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所遭受損失之合約。

當本集團發出金融擔保時，擔保之公平值初步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下之遞延收入。倘在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應收取代價，則代價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資產類別之政策而予以確認。倘並無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表確認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擔保金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表內攤銷為所發出之金融擔保之收入。此外，倘擔保持有人可能根據金融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索償通知時，而本集團被申索之金額預期超出現時賬面值(即初步確認之金額減累計攤銷(如適用))，則會確認準備。

### (z) 政府資助

政府資助在合理確定將可獲取有關資助或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後，按其公平值列賬。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資助會遞延處理，並於利用該等資助用以補償該等成本之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入賬。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資助則在非流動負債中列作遞延政府資助，並在損益表中以直線法於相關資產預計年限攤銷。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受到持續評估，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據情況對未來事件作合理預期)而作出。

###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就定義而言，所得會計估計極少與有關實際結果一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可能造成重大調整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i)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3(j)所列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出現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值計算方法釐定。有關計算方法需作出估計。倘實際增長率高於或稅前貼現率低於管理層之估計，則本集團將無法撥回商譽所產生之任何減值虧損。

#### (ii)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透過評估本集團可能出現資產減值之特定情況評估減值。倘存在減值情況，則會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評估可收回金額時計算之使用值，會納入多項有關未來事件之主要估計及假設，有關未來事件涉及不明朗因素，並可能與實際結果極為不同。作出此等主要估計及判斷時，董事會考慮主要基於結算日之現行市況及適當市場及貼現比率之假設。本集團會定期比較此等假設與實際市場數據及本集團訂立之實際交易。

#### (iii) 存貨減值

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存貨所需之準備金額時，本集團將評估存貨之賬齡分析及將存貨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可變現淨值作出比較。於釐定該準備時須作出一定判斷。倘影響存貨可變現淨值之條件轉差，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準備。

#### (iv)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估計客戶無力支付所需款項而產生之呆壞賬減值虧損。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結餘賬齡、客戶信譽及過往撇銷紀錄而作出估計。倘客戶之財務狀況轉差，則實際撇銷金額可能高於估計金額。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v)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之公平值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按其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權益結算購股權透過採納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該模式須輸入無風險利率、預期股息、預期波幅及預期購股權年期等數據，並於歸屬期內支銷。預期購股權年期等部份輸入數據未能於市場觀察，乃按僱員行為表現等可得數據所衍生之估計為依據。所採用之模式擬評估於活躍市場買賣之期權之價值。然而，本集團發行之購股權具備若干特點，致使其不能該等與買賣期權比較。採用不同估計輸入數據或模式可能引致不同期權價值，從而引致較高或較低之開支。

###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 (i) 研發活動

於決定是否符合開發成本時，本集團管理層作出審慎判斷。由於未能確定任何產品能否取得經濟成功，而且確認時之將來技術問題所影響，故上述判斷實屬必要。判斷乃根據於各結算日可獲之最佳資料作出。此外，所有有關新產品研究及開發之內部活動均持續受本集團之管理層監察。

## 5. 收益及營業額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所供應之藥品及保健產品之發票總值，減去退貨及折扣。

## 6. 分部資料

### 主要報告方式 — 業務分部

本集團將業務分為四大業務分部：

- (i) 藥品 — 製造及銷售藥品。
- (ii) 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 — 藥品及保健產品貿易。
- (iii) 分銷 — 分銷藥品。
- (iv) 藥品原料 — 製造及銷售藥品原料。

於過往年度，董事決定「保健產品 — 製造及銷售保健產品」(「保健分部」)為獨立業務分部，並分開呈列。於本年度，於年內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後，現已出現新業務分部「分銷 — 分銷藥品」，而董事認為自本年度起將保健分部呈列作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之一部份較為適當。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 主要報告方式 — 業務分部(續)

	藥品		貿易藥品及保健產品		分銷		藥品原料		分部間對銷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285,705	220,674	82,288	96,165	102,131	—	1,965	590	—	—	472,089	317,429
分部間收益	42,727	11,392	75,971	38,561	—	—	—	—	(118,698)	(49,953)	—	—
	328,432	232,066	158,259	134,726	102,131	—	1,965	590	(118,698)	(49,953)	472,089	317,429
分部業績	47,414	46,043	29,948	33,131	5,610	—	(9,929)	(3,948)	(423)	(859)	72,620	74,367
未分配經營收入 及開支											1,087	(167)
經營溢利											73,707	74,200
融資成本											(4,545)	(4,60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3)	(18)
所得稅開支											(5,682)	(11,472)
年內溢利											63,337	58,105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9,675	10,221	495	687	995	—	1,845	1,029	—	—	13,010	11,937
無形資產攤銷	1,199	1,998	—	—	—	—	—	—	—	—	1,199	1,998
土地使用權攤銷	354	485	35	35	108	—	263	253	—	—	760	773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 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10	(8,270)	—	1	—	—	44	467	—	—	54	(7,802)
陳舊存貨準備	—	—	126	—	—	—	579	—	—	—	705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906	—	—	—	—	—	—	—	—	—	906
分部資產	297,044	224,600	174,797	162,184	40,416	—	32,058	36,938	(1,650)	(1,225)	542,665	422,497
未分配資產											108,838	83,725
資產總值											651,503	506,222
分部負債	29,009	27,209	27,473	41,463	31,188	—	6,245	1,658	—	—	93,915	70,330
未分配負債											162,130	95,303
負債總額											256,045	165,633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11,886	7,637	38	113	36,446	—	10,218	38,052	—	—	58,588	45,80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 次要報告方式 —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之分部資產之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以及無形資產添置之分析。

	分部資產		資本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57,704	76,978	38	105
澳門	36,696	35,380	—	8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448,265	310,139	58,550	45,689
	542,665	422,497	58,588	45,802
未分配	108,838	83,725	—	—
	651,503	506,222	58,588	45,802

###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顧問費收入	120	23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股息收入	—	35
匯兌收益，淨額	3,659	7,098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7,80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收益	2,641	—
政府資助(i)	547	928
利息收入	259	290
牌照費收入	—	1,667
增值稅退稅	242	3,501
其他	386	325
	7,854	21,878

附註：

(i) 本集團有權就開發高科技產品及作為其中一個中國知名品牌，自中國省政府獲得資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5,722	5,236
減：計入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附註18)	(1,177)	(631)
	<b>4,545</b>	<b>4,605</b>

###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i)	263,476	170,566
核數師酬金	650	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10	11,9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4	—
無形資產攤銷	1,199	1,998
土地使用權攤銷	760	773
物業之經營租賃開支	3,007	2,574
存貨減值準備	705	—
研究及開發成本(ii)	2,478	80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906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經營租賃開支有關之10,41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073,000港元)，有關數額亦包括在上述各類開支各自披露之總金額內。
- (ii)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開發成本不包括任何員工成本。

### 10. 所得稅開支

香港特區政府頒佈將利得稅稅率由17.5%調減至16.5%，由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香港利得稅已就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八年：17.5%)之稅率作出準備。

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之稅法，現時按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33%繳稅之中國國內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企業所得稅已就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零八年：33%)之稅率作出準備。

根據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批准之新中國所得稅法，按照持續執行之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位於中國雲南昆明市之附屬公司可享有15%(二零零八年：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稅項	2,667	4,347
以往年度準備過剩	—	(42)
	<b>2,667</b>	4,305
— 香港以外		
中國所得稅準備	7,028	4,295
已退回稅項	(3,448)	—
	<b>3,580</b>	4,29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年度(附註31)	(565)	2,872
所得稅開支總額	<b>5,682</b>	11,472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b>69,019</b>	69,577
按相關稅務司法地區溢利適用之稅率計算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稅項	7,790	8,440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770	1,23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90)	(868)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	2,644	1,595
未確認臨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765)	1,117
於本年度使用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28)	—
退稅	(3,448)	—
其他	(791)	—
以往年度準備過剩	—	(42)
所得稅開支	<b>5,682</b>	11,47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為51,52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255,000港元)，其中溢利17,59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256,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 12. 股息

#### (a) 本年度應佔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二零零八年：每股0.01港元)	<u>16,050</u>	16,050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但反映為撥作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

#### (b) 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上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二零零八年：每股0.004港元)	<u>16,050</u>	6,42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51,52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255,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05,000,000股(二零零八年：1,569,672,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二零零八年：無)。

### 1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工資、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8,837	24,752
顧問費	840	469
員工及董事之租金	1,804	1,536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附註34)	1,285	1,353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3,477	1,573
	<b>36,243</b>	<b>29,68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酬金

####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房屋、 其他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僱員補償 (附註(iii)) 千港元	退休計 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零九年</b>					
<b>執行董事</b>					
劉友波先生	—	2,143	—	—	2,143
劉建彤先生	—	1,412	1,285	12	2,709
陳慶明女士	—	331	—	—	33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蔡秉商先生	80	—	—	—	80
馮子華先生	100	—	—	—	100
薛立財先生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 一日起停任)	42	—	—	—	42
焦惠標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 一日獲委任)	58	—	—	—	58
	<b>280</b>	<b>3,886</b>	<b>1,285</b>	<b>12</b>	<b>5,463</b>
<b>二零零八年</b>					
<b>執行董事</b>					
劉友波先生	—	1,834	—	—	1,834
劉建彤先生	—	1,270	419	12	1,701
陳慶明女士	—	296	419	—	71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蔡秉商先生	80	—	—	—	80
馮子華先生	100	—	—	—	100
薛立財先生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 一日起停任)	100	—	—	—	100
	<b>280</b>	<b>3,400</b>	<b>838</b>	<b>12</b>	<b>4,530</b>

附註：

- (i)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八年：無)。
- (ii) 年內，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之報酬，或作為離職之補償(二零零八年：無)。
- (iii) 年內，公平值約為1,2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38,000港元)之15,000,000份(二零零八年：1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之董事，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附註3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八年：三名)董事，有關酬金詳情於上文呈列。本年度其餘三名人士(二零零八年：兩名)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房屋、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140	665
顧問費	840	469
酌情花紅	178	80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	—	51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4	12
	<b>2,182</b>	<b>1,741</b>

三名(二零零八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至1,000,000 港元	3	2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任何人士支付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之報酬，或作為離職之補償(二零零八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私、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110,082	2,843	69,264	11,246	193,435
累計折舊	(11,053)	(2,052)	(15,125)	(5,914)	(34,144)
賬面淨值	99,029	791	54,139	5,332	159,291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9,029	791	54,139	5,332	159,291
添置	234	303	6,053	2,201	8,791
出售	(5,333)	—	(996)	(492)	(6,821)
折舊	(6,236)	(264)	(3,440)	(1,997)	(11,937)
轉自在建工程	3,248	—	556	200	4,004
換算差額	10,209	72	4,665	601	15,547
期終賬面淨值	101,151	902	60,977	5,845	168,87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					
成本	116,273	3,372	79,553	12,895	212,093
累計折舊	(15,122)	(2,470)	(18,576)	(7,050)	(43,218)
賬面淨值	101,151	902	60,977	5,845	168,87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1,151	902	60,977	5,845	168,875
添置	267	1	3,139	1,465	4,872
收購附屬公司	28,793	—	—	947	29,740
出售	—	—	(54)	—	(54)
折舊	(6,677)	(318)	(4,165)	(1,850)	(13,010)
轉自在建工程	19,062	—	23,076	3,391	45,529
換算差額	3,596	32	1,844	205	5,677
期終賬面淨值	146,192	617	84,817	10,003	241,629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 三十一日					
成本	170,339	3,469	108,077	19,786	301,671
累計折舊	(24,147)	(2,852)	(23,260)	(9,783)	(60,042)
賬面淨值	146,192	617	84,817	10,003	241,629

賬面值為110,9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0,128,000港元)之樓宇已予抵押作為銀行貸款(附註28)之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土地使用權 — 本集團

本集團在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在香港持有：		
— 超過五十年租約	4,322	4,356
在香港以外持有：		
— 十至五十年租約	25,672	19,105
	<b>29,994</b>	23,461
減：計入流動資產內之流動部份	(935)	(631)
	<b>29,059</b>	22,830

賬面值為29,99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461,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已予抵押作為銀行貸款(附註28)之抵押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期初賬面淨值	23,461	27,613
收購附屬公司	6,633	—
出售	—	(5,700)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之攤銷	(760)	(773)
換算差額	660	2,321
期終賬面淨值	<b>29,994</b>	23,461

### 18. 在建工程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初	42,810	8,912
添置	11,526	37,011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29)	(4,004)
換算差額	1,143	891
期終	<b>9,950</b>	42,81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主要指本集團於中國昆明及江蘇興建之新GMP生產廠房所產生之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添置在建工程已包括資本化淨利息1,17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31,000港元)。資本化利息乃因特別用作在建工程之借貸所產生。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本公司

#### (a) 投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b>82,380</b>	82,380

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有效持有之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Jiwa Development Co. Ltd. (「JDL」)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000 股每股面值 0.5 美元之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香港
積華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 股每股面值 1,000 港元之普通股	100%	買賣藥品，香港
積華藥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 股每股面值 1,000 港元之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香港
德馨醫藥開發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200 股每股面值 1,000 港元之普通股	100%	買賣保健產品，香港
昆明積大製藥有限公司 (「昆明積大」)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人民幣」) 122,334,000 元	70%	製造及買賣藥品，中國
Jiwa Rintech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江蘇積華靈大製藥有限公司 (「江蘇積華靈大」)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8,000,000 元	100%	生產及買賣藥品原料，中國
斯德國際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100,000 澳門元	100%	買賣保健產品，澳門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本公司(續)

#### (a) 投資成本(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有效持有之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積華醫藥化工有限公司 (「積華醫藥化工」)	香港，有限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1,000港元之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香港
雲南積華醫藥物流有限公司 (「積華物流」)	中國，有限公司	2,100,000美元	100%	買賣藥品，中國
雲南積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積華生物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300,000美元	60%	生產及買賣藥品，中國
Rise 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Rise Hill」)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60%	尚未開始營業
Base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Base Affirm」)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60%	投資控股，香港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之已發行股本

####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初	12,982	—
收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7,000	13,0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3)	(18)
年終	19,839	12,98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本集團(續)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已發行股份之詳情	註冊成立國家	持有權益百分比
Leader Forever Limited (「Leader Forever」)	1,000 股(二零零八年：500 股)每股 面值 1 美元之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40%
Vital El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Vital Element」)	1,000 股(二零零八年：800 股)每股 面值 1 美元之股份	英屬處女群島	25%

摘錄自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	66,001	57,929
負債	1,482	—
收益	—	—
年內/期內虧損	410	71

### 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中國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於年初	26,874	1,229
添置	—	25,521
出售(附註(i))	(25,521)	—
因額外投資而重新分類為附屬公司(附註(ii))	(1,353)	—
換算差額	—	124
於年終	—	26,874

- (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本集團收購山西繁峙縣龍昌實業有限責任公司(「龍昌」)70% 股權。龍昌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擁有中國山西省繁峙縣某地方之鐵礦開採權。由於本集團對於龍昌不能行使任何控制權或影響力，故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於龍昌之投資為可供出售投資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入賬。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Jiwa Development Limited(「JDL」)(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人士訂立買賣協議(「協議」)。根據協議，買方同意購買而JDL同意出售龍昌已發行股本之70%，代價為人民幣27,000,000元。

- (ii) 年內，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積華醫藥化工有限公司(「積華醫藥化工」，持有積華物流之93% 權益)普通股之100%。因此，積華物流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集團持有作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積華物流7% 股權，現連同於年內所收購之93% 權益列賬為附屬公司，並予以綜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商譽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年初</b>		
賬面總值	978	942
累計減值	—	—
<b>賬面淨值</b>	<b>978</b>	942
<b>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978	94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8,054	—
換算差額	34	36
<b>期終賬面淨值</b>	<b>9,066</b>	978
<b>年終</b>		
賬面總值	9,066	978
累計減值	—	—
<b>賬面淨值</b>	<b>9,066</b>	978

商譽之賬面值分為兩個現金生產單位：(i) 生產及買賣藥品及(ii) 分銷藥品。上述現金生產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值計算方法(涵蓋一項詳盡之五年財務預算計劃)釐定，並按每年15%增長率及13%貼現率推算預期現金流量。增長率反映藥品及現金生產單位營運之長期平均增長率，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之主要假設乃按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釐定。所採用之貼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除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值所述之考慮因素外，本集團之管理層現時並不知悉任何其他可能之變化以致有需要修改其主要估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技術專門知識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56
換算差額	235
攤銷費用	(1,998)
期終賬面淨值	59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3,833
累計攤銷	(3,240)
賬面淨值	593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93
添置	5,817
換算差額	20
攤銷費用	(1,199)
期終賬面淨值	5,231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9,783
累計攤銷	(4,552)
賬面淨值	5,231

董事認為上述技術專門知識之可使用年期為二十一個月至六十個月。

### 24. 存貨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原料	29,140	25,760
在製品	8,825	9,064
製成品	33,697	23,138
	71,662	57,962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存貨均按成本列賬。概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八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收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29,037	101,372
應收票據	6,729	101
	<b>135,766</b>	<b>101,473</b>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三個月內	84,715	74,486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六個月	47,051	21,765
六個月以上	4,000	5,222
	<b>135,766</b>	<b>101,473</b>

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 30 日至 180 日，期內不計息。由於預期該類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將於短時間內支付，有關貨幣時間值之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首先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個別重大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個別出現減值，以及不屬個別重大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個別或整體上出現減值。本集團亦就擁有近似信貸風險特性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就減值共同作出評估。本集團亦根據客戶之信貸記錄，例如曾經歷財政困難及拖欠付款，並按現時市場情況，而確認個別減值之應收賬款(如有)。故此，倘金額被釐定為不可收回，則須確認特殊減值準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收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續)

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14,795	66,086
已逾期而尚未減值		
逾期不足一個月	10,126	29,082
逾期一個月以上	10,845	6,305
	<b>20,971</b>	<b>35,387</b>
	<b>135,766</b>	<b>101,473</b>

並無逾期之應收賬款及票據牽涉廣泛客戶，該等客戶於近期並無欠款紀錄。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有良好信貸紀錄之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2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按金	2,591	2,042
其他應收款項	54,239	12,614
預付款項	5,242	8,732
	<b>62,072</b>	<b>23,388</b>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之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	<b>(15,291)</b>	—
	<b>46,781</b>	<b>23,388</b>

其他應收款項 15,291,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無)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起每季分期償還，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到期。

根據過往經驗，由於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48,820	20,774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6,4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20	20,774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擔保之銀行存款(附註28)。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中之32,6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879,000港元)之銀行結存以人民幣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

### 28. 銀行貸款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有抵押	146,028	85,682
無抵押	5,843	5,850
	151,871	91,532

銀行貸款146,0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5,682,000港元)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6,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110,9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0,128,000港元)及29,99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461,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樓宇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銀行貸款138,0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2,676,000港元)由本公司擔保。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到期	36,343	49,706
一年後但兩年內到期	32,224	7,600
兩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83,304	34,226
	151,871	91,532
減：計入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之部份	(36,343)	(49,706)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非流動部份	115,528	41,82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銀行貸款 — 本集團(續)

銀行貸款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及到期日如下：

	利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將於二零一一年到期	港元最優惠利率 (二零零九年： 5厘)減2厘	港元最優惠利率 (二零零八年： 5.5厘)減2厘
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	最優惠利率	—
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將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到期	一個月香港 銀行同業拆息 (二零零九年： 0.32厘) 加1.75厘	—
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貸款 — 固定利率，將於二零零九年到期	4.425厘	6.39厘至7.29厘
以美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	美元最優惠利率 (二零零九年： 5厘) 減0.75厘	美元最優惠利率 (二零零八年： 5.25厘) 減0.75厘
以美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到期	美元最優惠利率 (二零零九年： 5厘)	—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非流動銀行貸款之公平值乃按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量。

### 29. 應付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

於結算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		
三個月內	62,048	26,464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1,076	298
六個月以上	1,893	258
	<b>65,017</b>	27,020
應付票據	11,362	27,985
	<b>76,379</b>	55,005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應付賬款及票據 — 本集團(續)

應付賬款及票據均不計息。預期上述所有結餘於一年內償還。

由於到期期限短，故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公平值與其相應之賬面值相若。

### 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13,971	13,913
應計費用	3,639	1,899
	<b>17,610</b>	<b>15,812</b>

###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本集團

####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份與年內變動如下：

	重估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內部產生 之無形資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項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	2,308	3,228	—	5,536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	(2,766)	(106)	—	(2,872)
換算差額	—	458	347	—	80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四月一日	—	—	3,469	—	3,469
收購附屬公司	(6,620)	—	—	—	(6,620)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	199	—	(109)	475	565
換算差額	—	—	95	—	95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b>(6,421)</b>	<b>—</b>	<b>3,455</b>	<b>475</b>	<b>(2,491)</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本集團(續)

本集團(續)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代表：		
遞延稅項資產	3,930	3,469
遞延稅項負債	(6,421)	—
	<u>(2,491)</u>	<u>3,469</u>

由於未來溢利不可預測，故本集團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 16,785,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6,577,000 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到期日之稅項虧損金額約為 468,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921,000 港元)，而到期期限為 5 年之餘下稅項虧損約為 16,317,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5,656,000 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暫時差異(二零零八年：無)。

### 32. 股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年初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
法定普通股增加(附註(i))	—	—	9,000,000,000	90,000
年終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股本(續)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年初	1,605,000,000	16,050	500,000,000	5,000
僱員購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附註(ii))	—	—	35,000,000	350
發行紅股(附註(iii))	—	—	1,070,000,000	10,700
年終	1,605,000,000	16,050	1,605,000,000	16,050

附註：

- (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藉額外增加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而增加至100,000,000,000股，每股股份與本公司現時股份於各方面享有相同地位。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二日及八日，本公司董事行使彼等之權利，分別按行使價0.28港元、0.315港元及0.336港元轉換總共35,000,000份購股權為3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有關行使購股權之詳情概述於附註34。
- (ii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向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持有股份之股東發行紅股，基準為當時持有每一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普通股獲發兩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紅股。

### 33. 儲備

#### 本集團

有關本集團之儲備，請參閱刊於第33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 (i) 繳入盈餘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之企業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被收購股份所涉及之綜合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根據重組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之面值之差額，已撥至繳入盈餘。繳入盈餘可供作股東分派，惟須受百慕達公司法第54條規定所限。

#### (ii) 一般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合資企業協議，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一般儲備基金，以及企業發展基金，兩者均屬不可分派。各附屬公司董事可酌情轉撥此等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儲備(續)

#### 本集團(續)

#### (iii) 重估調整

重估調整指增加昆明積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額外5%股權之公平值調整。本集團權益增加應佔之部份為自原收購日期以來產生之重估差額。該儲備調整將於出售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出售其有關資產(以較早者為準)後在損益表中確認。

#### (iv) 資本儲備

根據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八日昆明積大之董事會決議案，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五日驗資完成後，昆明積大將企業發展基金人民幣3,000,000元資本化為其註冊股本。該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為資本儲備。

#### (v)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扣除配售開支)。

####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52,609	82,180	1,084	6,879	142,752
行使購股權	12,282	—	(1,922)	—	10,360
發行紅股	(10,700)	—	—	—	(10,700)
發行股份開支	(59)	—	—	—	(59)
已付上年度股息(附註12(b))	—	—	—	(6,420)	(6,420)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附註34)	—	—	1,353	—	1,353
年內溢利	—	—	—	17,256	17,25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54,132	82,180	515	17,715	154,542
已付上年度股息(附註12(b))	—	—	—	(16,050)	(16,050)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附註34)	—	—	1,285	—	1,285
年內溢利	—	—	—	17,593	17,593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54,132	82,180	1,800	19,258	157,370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保留溢利指：		
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2(a))	16,050	16,050
其他	3,208	1,665
	19,258	17,715

### 34.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之專家及顧問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最高相當於在批准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10%之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此計劃之人士須於歸屬期內仍然受僱，獲授之購股權方會歸屬。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面值、股份於授出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中之最高者。已歸屬之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行使。每份購股權讓持有人有權認購一股股份。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為160,500,000股，相當於在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批准更新最高股份數目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發行之股份之最高股份數目，初步合共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而其後倘獲更新，則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限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將以權益結算。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續)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 二零零九年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八年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註銷	於二零零九年	行使價	行使日期
			四月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之結餘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b>執行董事</b>									
劉建彤先生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	—	15,000,000	—	—	15,000,000	0.180	不適用
<b>顧問/僱員</b>									
總計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5,000,000	—	—	—	5,000,000	0.300	不適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	15,000,000	—	—	20,000,000		

### 二零零八年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於二零零七年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註銷	於二零零八年	行使價	行使日期
			四月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之結餘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b>執行董事</b>									
劉友波先生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5,000,000	—	(5,000,000)	—	—	0.336	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5,000,000	—	(5,000,000)	—	—	0.280	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
劉建彤先生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5,000,000	—	(5,000,000)	—	—	0.280	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	—	5,000,000	(5,000,000)	—	—	0.315	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
陳慶明女士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5,000,000	—	(5,000,000)	—	—	0.336	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5,000,000	—	(5,000,000)	—	—	0.28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	—	5,000,000	(5,000,000)	—	—	0.315	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
<b>顧問/僱員</b>									
總計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	5,000,000	—	—	5,000,000	0.300	不適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000,000	15,000,000	(35,000,000)	—	5,00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呈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於四月一日未行使	5,000,000	0.300	25,000,000	0.302
已授出	15,000,000	0.180	15,000,000	0.310
已行使	—	—	(35,000,000)	0.306
於三月三十一日未行使	20,000,000	0.210	5,000,000	0.300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即時歸屬。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約為1,285,000港元。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並採用下列重大假設得出：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十四日 授出之購股權
股價	0.179 港元
行使價	0.180 港元
預期波幅	57%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5
加權平均年度無風險利率	1.989%
預期股息率	4.36%
提早行使購股權因素	3.2

預期波幅乃參考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幅而釐定，並假設於購股權年期之波幅屬穩定。預期波幅反映以歷史波幅作為未來股份市價趨勢指標之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無風險利率乃參考於授出日期之外匯基金債券收益率而釐定。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911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210港元(二零零八年：0.300港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4.18年(二零零八年：5.6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續)

年內，已向承授人收取接受購股權之總代價為1港元(二零零八年：3港元)。總括而言，僱員補償開支1,2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53,000港元)(附註14)已計入年度綜合損益表。

### 35. 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867	87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118	67
	<b>3,985</b>	94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之年期由一年至兩年不等。該等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經營租賃承擔(二零零八年：無)。

####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計提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收購技術專門知識	2,972	2,907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7,192	3,023
	<b>10,164</b>	5,93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承擔(續)

#### (b) 資本承擔(續)

##### 本集團(續)

本集團有關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5,000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資本承擔(二零零八年：無)。

### 36. 關連人士交易 — 本集團

除了於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與關連人士之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 (a) 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常項目：			
銷售貨品：			
— 雲南醫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南醫藥」)	(i)	9,320	9,457
— 積華物流	(ii)	—	9,329
已付租金：			
— 劉友波先生	(iii)	646	576
— 積華投資有限公司	(iv)	1,888	1,620
非經常項目：			
— 向雲南醫藥出售土地使用權、物業、 廠房及樓宇	(v)	—	20,552
— 來自五台之承包費收入	(vi)	—	1,667
— 向基因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基因港」) 收購技術專門知識	(vii)	—	5,000
— 向本公司董事劉友波先生及劉建彤先生收購積華 醫藥化工	(viii)	9,659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關連人士交易 — 本集團(續)

#### (a) 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i) 雲南醫藥為昆明積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 (ii) 本公司董事劉友波先生及劉建彤先生均為積華物流之實益擁有人。
- (iii) 本公司董事劉友波先生將部份物業租予本集團。
- (iv) 由董事劉友波先生及陳慶明女士控制之積華投資有限公司向本集團出租若干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物業。
- (v)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三日，昆明積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雲南醫藥訂立資產轉讓協議，據此，昆明積大同意向雲南醫藥出售及轉讓若干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人民幣18,500,000元(相等於20,552,000港元)。
- (vi) 於上年度內，本集團向五台轉讓龍昌之管理及經營權以換取年度承包費。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之承包費為1,667,000港元。龍昌之少數股東持有五台之50%股權。
- (vii)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JDL與基因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基因港」)(附屬公司Base Affirm之少數權益持有人)訂立買賣協議。根據協議，基因港同意出售及JDL同意收購D-7ACA Technology(「技術」)之14.3%權益，代價為5,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技術之權益轉讓予Vital Element，以換取Vital Element向JDL及基因港分別配發500股及3,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JDL、基因港及Rise Hill Development Limited訂立股東協議，據此，JDL及基因港同意分別認購600股及4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Rise Hill普通股。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Rise Hill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 (viii) 年內，JDL與本公司董事劉友波先生及劉建彤先生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積華醫藥化工之100%權益，代價為9,659,000港元(附註38)。

#### (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積華物流	—	5,232
雲南醫藥	13,544	14,419
	<u>13,544</u>	<u>19,651</u>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計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之1,3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48,000港元)為關連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關連公司一般獲授3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期內不計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關連人士交易 — 本集團(續)

#### (b)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續)

以下為關連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10	4,905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六個月	—	1,743
	<b>1,310</b>	<b>6,648</b>

根據過往經驗，由於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及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關連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結餘之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 (c)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投資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d)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891	2,529
顧問費	840	469
酌情花紅	178	80
董事之租金	1,804	1,536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補償	1,285	1,353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36	24
	<b>7,034</b>	<b>5,991</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擔保 — 本公司

於結算日，本公司已發出以下重大擔保：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擔保涉及：		
銀行授予若干附屬公司之信貸融資	149,352	80,662

### 3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收購積華醫藥化工(持有積華物流之93%權益)，代價為9,659,000港元。積華醫藥化工及積華物流(統稱「積華醫藥化工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買賣藥品。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積華醫藥化工集團為本集團貢獻102,131,000港元收益及3,728,000港元年內溢利。

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進行合併，則年內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564,968,000港元及64,897,000港元。此等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不一定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完成而實際應錄得之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亦無意將其作為未來業績預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收購附屬公司(續)

已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之詳情如下：

	千港元
購買代價：	
已付代價	9,659
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u>(1,605)</u>
商譽(附註22)	<u>8,054</u>

該商譽歸屬於積華醫藥化工集團於中國建立之藥品分銷網絡，以及預期於收購後產生之重大協同效益。

來自收購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收購日期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收購日期之 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16	<b>29,740</b>
土地使用權	1,576	<b>6,633</b>
存貨	18,932	<b>18,932</b>
應收賬款及票據	33,658	<b>33,658</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6	<b>306</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0	<b>2,310</b>
借貸	(10,345)	<b>(10,345)</b>
應付賬款及票據	(52,527)	<b>(52,527)</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00)	<b>(20,400)</b>
遞延稅項負債	—	<b>(6,620)</b>
少數股東權益	—	<b>(82)</b>
已收購資產淨值總額		<u><b>1,605</b></u>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總代價		<b>9,659</b>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b>(2,310)</b></u>
		<u><b>7,349</b></u>

附註：

被收購公司之土地及樓宇於收購日期由北京百成首信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雲南分公司(中國獨立專業估值師行)按公開市值重估。公開市值乃根據近期市場交易估計，其後在適用之情況下就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特別情況作出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年內，本集團出售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代價為人民幣27,000,000元(相等於30,681,000港元)。該代價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分期收取，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取6,194,000港元之現金款項，該款項已扣除應收龍昌之款項2,884,000港元及根據本集團與買方之協議轉讓之應付投資成本365,000港元。餘下應收代價24,487,000港元計入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40.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於其日常營運過程中及進行其投資活動時使用財務工具而面對財務風險。該等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於本集團總部協調，並與董事會緊密合作。管理財務風險之整體目標著重透過減低其面對之金融市場風險，保障本集團之中短期現金流量。本集團在可接受之風險水平內管理長期財務投資，以產生持久回報。

主動參與投機性質之財務工具買賣並非本集團政策。會計部按董事會批准之政策工作，確定評估金融市場及監察本集團財務風險之方法，並向董事會提供定期報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概要

資產負債表內呈列之賬面值涉及以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類別。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票據	135,766	101,473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830	14,656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3,544	19,651	—	—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	—	2,878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86,650	62,171
應收股息	—	—	—	26,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6,874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400	—	6,4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20	20,774	70	102
	<b>254,960</b>	<b>186,306</b>	<b>93,120</b>	<b>88,273</b>
<b>財務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 務負債：				
銀行貸款	151,871	91,532	—	—
應付賬款及票據	76,379	55,005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2,077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	17,610	15,812	3	3
	<b>245,860</b>	<b>162,349</b>	<b>2,080</b>	<b>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外幣風險

##### (i) 外幣交易及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

貨幣風險指由於匯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之風險。本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來自其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歐元(「歐元」)及美元(「美元」)計值之海外買賣。此等貨幣並非涉及此等交易之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故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因美元匯率變動而引起之重大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外幣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政策於過往數年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 (ii) 風險承擔額概要

以外幣計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按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 票據	—	461	51,587	—	16,765	56,921
其他應收款項	24,487	—	3,297	1,666	—	—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	2,555	4,528	—	1,632	34
銀行貸款	—	(110,137)	—	—	(38,856)	—
應付賬款及 票據	—	(5,758)	(16,547)	—	(3,840)	(29,200)
其他應付款項	—	—	—	(389)	—	—
已確認財務資 產/(負債)衍 生之風險承擔 總額	24,487	(112,879)	42,865	1,277	(24,299)	27,755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面對任何外幣風險(二零零八年：無)。

##### (i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闡述本集團之年內除稅後溢利及權益對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人民幣及歐元分別升值3%及2%(二零零八年：3%及2%)之敏感度。此等百分比乃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外幣風險時所用之比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之最佳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外幣風險(續)

##### (iii) 敏感度分析(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所面對外幣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外幣匯率變動百分比於財政年度初發生並於整年內維持不變而釐定。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年內溢利及保留盈利	613	703	31	458

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人民幣及歐元分別貶值3%及2%時，將對本集團之年內溢利及權益構成等值但相反之影響。

此等方法及假設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敏感度分析所使用者相同。

外幣匯率風險於年內因應海外交易量而改變。然而，上述分析被認為可反映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

#### (c) 利率風險

##### (i) 利率風險承擔及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

利率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改變而出現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令本集團須分別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承擔之利率風險被認為極微。

本集團將參考利率變動趨勢不時檢討應否提取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貸款。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率及償還條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於附註28及27披露。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監察利率變動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於過往數年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利率風險(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闡述自年初起，本集團之年內溢利及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 +/-1% (二零零八年： +/-1%) 變動之敏感度。有關運算乃以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之財務資產及負債為基礎。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

	二零零九年			利率變動	二零零八年		
	年內溢利 增加/ (減少)	保留溢利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年內溢利 增加/ (減少)	保留溢利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以港元借款	+1%	(233)	(233)	+1%	(155)	(155)	
	-1%	233	233	-1%	155	155	
以美元借款	+1%	(905)	(905)	+1%	(280)	(280)	
	-1%	905	905	-1%	280	280	

利率之假設變動乃經觀察現行市場情況後視為合理地可能出現之變動，並為管理層對截至下一個年結日止期間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載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相同基準編製。

#### (d) 信貸風險

##### (i) 風險概要

信貸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對手方未能按財務工具之條款履行其責任，並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其日常營運過程中及進行其投資活動時授予客戶信貸。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d) 信貸風險(續)

#### (i) 風險概要(續)

本集團就已確認財務資產之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於結算日之賬面值，概述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財務資產 — 賬面值</b>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票據	135,766	101,473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830	14,656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3,544	19,651	—	—
應收投資公司款項	—	2,878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86,650	62,171
應收股息	—	—	—	26,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6,874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400	—	6,4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20	20,774	70	102
	<b>254,960</b>	<b>186,306</b>	<b>93,120</b>	<b>88,273</b>

#### (ii)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嚴選對手方，以限制其信貸風險。由於現金存放於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信貸風險得以減輕。由於本集團持續評估其債務人之財政狀況並嚴格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故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可以減低。倘欠款逾期未還，則須採取跟進行動。此外，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將個別及共同審核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以確保未能收回款項已作出適當減值虧損。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乃向多名主要客戶作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列出之應收賬款及票據總額 135,766,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01,473,000 港元)中，主要客戶之應收賬款約為 77,18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90,772,000 港元)。該等客戶持續向本集團付款，因此，管理層相信該等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極小。餘下之應收賬款及票據與多個對手方及客戶有關，因此本集團並無餘下賬款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財務負債相關責任之風險有關。本集團在清償貿易應付款項及履行融資承擔方面，以及在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擔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目標為維持適當之流動資產水平及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本集團透過謹慎監察長期財務負債之還款期，以及預測日常業務現金流入及流出，以綜合基準管理其流動資金需要。流動資金需求按不同時段監察，包括按日及按星期，以及按三十日滾存預測。每月釐定九十日及一百八十日監察期，監察長期流動資金需要。現金淨額需求與可動用借貸作比較，以釐定空間或任何差額。此分析顯示預期可動用借貸於監察期間是否充足。

本集團維持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以應付其最少三十日之流動資金需求。應付長期流動資金需求之資金已透過保持充足承諾信貸融資額度及出售長期財務資產之能力提供。

流動資金政策於過往數年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行之有效。

以下分析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當債權人可選擇清償負債之日期，則負債乃按本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日期計入。當負債以分期方式清償，則各分期乃分配至本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期間。

此分析乃根據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作出。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少於一年	一年 至兩年	兩年 至五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本集團</b>					
銀行貸款	—	43,173	97,177	33,426	173,776
應付賬款及票據	—	76,379	—	—	76,37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610	—	—	—	17,610
	<b>17,610</b>	<b>119,552</b>	<b>97,177</b>	<b>33,426</b>	<b>267,765</b>

	按要求	少於一年	一年 至兩年	兩年 至五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本公司</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77	—	—	—	2,0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	—	—	—	3
	<b>2,080</b>	<b>—</b>	<b>—</b>	<b>—</b>	<b>2,080</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財務風險管理(續)

####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 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 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本集團</b>					
銀行貸款	—	49,706	7,600	34,226	91,532
應付賬款及票據	—	55,005	—	—	55,0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812	—	—	—	15,812
	<u>15,812</u>	<u>104,711</u>	<u>7,600</u>	<u>34,226</u>	<u>162,349</u>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 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 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本公司</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	—	—	—	3
	<u>3</u>	<u>—</u>	<u>—</u>	<u>—</u>	<u>3</u>

#### (f) 公平值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乃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由於非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披露非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 41.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旨在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令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團體獲得回報及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令本集團可以穩定地增長。

本集團監察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色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發行新債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目標、政策或過程作出任何變動。

本集團使用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監察其資本。負債淨額乃按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誠如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顯示)。本集團旨在維持負債比率在合理水平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續)

於結算日，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36,343	49,70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15,528	41,826
負債總額	151,871	91,53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20)	(20,774)
負債淨額	109,451	70,758
權益總額	395,458	340,589
負債比率	28%	21%

##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收益</b>	179,226	170,285	206,572	317,429	<b>472,089</b>
經營溢利	43,532	28,362	35,158	74,200	<b>73,707</b>
融資成本	(3,652)	(3,757)	(2,317)	(4,605)	<b>(4,545)</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18)	<b>(143)</b>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39,880	24,605	32,841	69,577	<b>69,019</b>
所得稅開支	(5,673)	(1,594)	(5,786)	(11,472)	<b>(5,682)</b>
<b>年內溢利</b>	34,207	23,011	27,055	58,105	<b>63,337</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9,568	19,459	21,060	48,255	<b>51,522</b>
少數股東權益	4,639	3,552	5,995	9,850	<b>11,815</b>
<b>年內溢利</b>	34,207	23,011	27,055	58,105	<b>63,337</b>
<b>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b>					
基本(仙)	1.97	1.30	1.40	3.07	<b>3.21</b>
攤薄(仙)	1.97	不適用	1.40	不適用	<b>不適用</b>
資產總值	343,438	339,174	366,733	506,222	<b>651,503</b>
負債總額	(120,131)	(98,510)	(98,795)	(165,633)	<b>(256,045)</b>
<b>資產淨值</b>	223,307	240,664	267,938	340,589	<b>395,458</b>
股本	5,000	5,000	5,000	16,050	<b>16,050</b>
儲備	182,030	200,735	223,105	278,891	<b>320,431</b>
少數股東權益	36,277	34,929	39,833	45,648	<b>58,977</b>
	223,307	240,664	267,938	340,589	<b>395,458</b>